

证券代码：301090

证券简称：华润材料

公告编号：2023-049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 510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军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房昕、陈向军、张应中、张小键、杨士旭、傅仁辉、朱利民、郭宝华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会议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

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发表了无异议的书面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拟签署买卖合同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认为：本次合同的签署有助于公司稳定主要原材料 PTA 的供应，保证产品质量，降低原材料综合采购成本，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保持对交易对手方生产经营情况的跟踪。本次交易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会议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发表了无异议的书面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基于谨慎性原则，可能存在潜在利害关系的董事王军祥、房昕、陈向军、张应中、张小键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 507 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签署买卖合同的核查意见》；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